

中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5 年，监事会按照年初的工作部署，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制度完善、效益提高和机制健全为重点，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履行监督职责，着重在督促公司规范运作、审议相关议案、强化财务检查监督及加强职能建设方面开展工作。现将监事会 2015 年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会议情况

2015 年，监事会共召开了 5 次会议，审议了 12 项议案。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监事会恪尽职守，对每项议案都进行认真讨论，保证合法合规性。具体情况如下：

1、2015 年 3 月 30 日，监事会召开了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4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201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监事会对公司 201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等 7 个议案。

2、2015 年 4 月 28 日，监事会召开了第七届监事会 2015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

3、2015 年 8 月 27 日，监事会召开了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2015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4、2015 年 9 月 15 日，监事会召开了第八届监事会 2015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5、2015年10月26日，监事会召开了第八届监事会2015年第二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监事会工作情况

2015年，监事会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贯彻“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采取多种形式对公司的运营情况进行跟踪检查。

一是积极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2015年，监事会列席了6次董事会会议、出席了2次股东大会，听取并审议了公司各项主要提案和决议，了解了公司各项重要决策的形成过程，掌握了公司经营业绩成果，同时履行了监事会的知情、监督、检查职能。

二是充分利用公司内外各种途径，了解关于公司经营的各种信息，对公司的运营状况保持高度的敏感，对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保持密切关注与动态掌握。出席参与公司内部的相关会议，加强与管理层和相关职能部门的沟通与交流。职工监事利用自身工作性质，将所了解掌握的子公司经营情况与公司管理层沟通反馈。同时，监事会也留意关注外部媒体对公司的评论，听取各方人士对公司的看法，收集掌握了许多有价值的信息。

通过上述多渠道多形式的跟踪检查机制，监事会能够更加有效地了解公司的实际运营状况，也为实施有效监督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三、2015年度监事会独立意见

2015年，监事会仍然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财务情况、关联交易情况、内控体系建设情况、内幕信息管理情况等事项进行了认真监督检查，督促公司规范运作。现对公司2015年运营的监督检查情况发表如下意见：

（一）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2015年，公司召开了3次股东大会，其中年度股东大会1次、临时股东大会2次，审议通过了8项议案。公司董事会和经营班子对股东大会所通过的事项都及时、有效落实。

（二）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15年，监事会依法对公司运作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有关决议内容合法有效，公司董事会和经营层切实有效地履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未发现公司有违法违规的经营行为，未发现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职务、行使职权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三）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财务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的财务制度健全，财务运行良好，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制度和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财务规定的要求执行；监事会审阅了天职国际会计师（特殊普通合伙）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2015年度审计报告，监事会认为公司2015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四）关联交易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性关联交易和资产出售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认真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2015年度所发生的关联交易严格按照关联交易规则及协议执行，符合公平、合理的原则，未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五）内部体系建设情况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完整、规范、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并得到有效的执行，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能够保障公司实现经营和发展的战略目标。公司董事会2015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是公司一项重要的持续性的工作，公司还要根据经营、发展的需要不断完善、提高，以保持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及其执行力，持续提升管理水平。

（六）内幕信息管理情况

2015年，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公司制定并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在公司发布重大事项公告、业绩预告和定期报告等情况下均对信息知情人进行登记备案，未发生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接触内

幕信息工作人员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违规股票交易的行为。

(七)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 2015 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情况进行了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管理的各项规定和要求执行，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未发现违规情形。

四、2016 年监事会主要工作

2016 年，随着监管力度的加大，上市公司监事会的监督职能愈显重要。监事会将围绕公司整体经营目标，结合新形势，按照新要求，进一步强化监督、促进规范、提高实效，注重做好五个方面的工作。

(一) 加强学习，提高监督能力和水平。

随着证券市场监管转型，监管部门将对上市公司提出新的规范运作要求，也将会制定完善相关政策法规。因此，监事会要把学习贯彻落实新的政策法规作为首要任务切实抓好，要按照对监事会提出的新要求，规范监事会的工作，改进监事会的监督方式和方法，进一步提高监事会的监督能力和水平。

(二) 完善制度，促进公司规范运作。

按照新规定新要求，进一步完善监事会议事规则，进一步完善监事会的工作机制及运行机制，促进监事会工作制度化、规范化。依规出席公司股东大会和列席公司董事会议，着重对董事会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同时，要加强对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的监督，督促公司进一步提高信息披露的质量，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

(三) 突出重点，加强财务监督检查。

重点围绕关联交易、资金管理和内控机制等方面强化监督。认真审议公司财务报告，加强与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和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加强与财务部门的沟通。跟踪分析公司运营状况，了解公司内控机制建设。重点关注公司下一步重组进展情况。

(四) 深入基层，开展专题调研。

监事会拟到子公司实地考察，通过听取情况介绍、召开座谈会和实地参观等形式，着重对子公司管理运营情况和市场格局进行调查研究，针对存在问题提出意见和建议。

（五）积极推进重大资产重组工作。

截至目前，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尚未完成，监事会将按照公司统一布署，做好相关工作，加强与有关部门的沟通协调，密切关注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度，督促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尽快完成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工作。

各位监事，监事会在 2016 年将以更加严谨的工作态度履行职责，加强监督力度，尽职尽责，切实担负起保护广大股东利益的责任，与董事会和全体股东一起共同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促使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五日